



锦美环保

NEEQ : 838694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Sichuan Jinmei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年度报告

— 2018 —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18 年 2 月 9 日,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660 号)。公司此次发行股票总额为 1,941,060 股, 募集资金 22,011,620.40 元。

2018 年 5 月 15 日, 公司召开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以公司总股本 72,524,031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5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权益登记日为:2018 年 5 月 25 日, 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28 日。

2018 年 6 月, 公司总经理赵希锦荣获 2017 年度“四川省优秀企业家”称号。

2018 年 7 月, 公司荣获 2018 年度“四川省企业信息化建设先进单位”。

2018 年 8 月, 公司安徽合肥分公司设立。

2018 年 12 月, 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

目 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33
第九节	行业信息	37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6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公司、本公司、锦美环保、股份公司	指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指	公司前称，四川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国测检测	指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锦美	指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蜀水生态	指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锦创合众	指	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用于员工股权激励的员工持股平台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华西证券	指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环保管家	指	为客户提供环保政策解读、环保技术咨询、解决方案、环境风险管控、污染物达标排放、工程设计、建设、运营及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等一站式环保服务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三会	指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报告期、上年同期	指	2018 年 1-12 月、2017 年 1-12 月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明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孝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邱孝富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异议事项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治理不完善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赵希锦持有公司 45,475,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2.70%，为公司控股股东；赵希锦之妻刘明辉持有公司 2,720,000 股股份，同时通过锦创合众控制公司 3,852,370 股股份。赵希锦、刘明辉系夫妻关系，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为 71.77%，且刘明辉担任公司董事长，赵希锦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希锦、刘明辉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管理拥有较大的影响力。如其利用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第三方环保技术咨询、第三方环境检测业务，第三方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技术

	<p>人员占公司员工的比例超过 70%以上，技术人员、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稳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重大影响。虽然公司通过多种方式，吸引、留住人才，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机密，但是并不能排除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若出现上述情形，则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不利的影响。</p>
税收优惠的政策风险	<p>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国测检测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按 15% 优惠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有效期三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蜀水生态及安徽锦美成都分公司报告期内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若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或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影响。</p>
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p>公司主营业务为第三方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第三方环境检测业务以及第三方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服务，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若未来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竞争程度加剧，而市场规模没有相应扩大，将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降或增速放缓。</p>
区域市场依赖的风险	<p>由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因此公司的客户区域主要为西南地区，虽然公司持有安徽锦美 100% 的股权，将业务区域拓展至华东地区，但对西南市场的依赖还是较大。</p>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p>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5.17%。公司持有全资子公司国测检测、蜀水生态和安徽锦美 100% 的股权，拥有了完整的第三方环保产业链，随着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增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受环评水保业务的结算方式、批复进度、客户款项支付进度安排和污水处理工程业务结算方式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这与公司所处行业和业务的特点相符。公司虽已建立严谨的应收账款管理体系，并按会计准则计提了相应坏账准备。但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效率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并增加公司的营运资金压力，将可能对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ichuan Jinmei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Co., LTD.
证券简称	锦美环保
证券代码	838694
法定代表人	刘明辉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金石路 166 号天府宝座 B 座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刘红东
职务	董事会秘书
电话	028-85325801
传真	028-83322830
电子邮箱	liuhongdong@jmhuanbao.com
公司网址	http://www.jmhuanbao.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金石路 166 号天府宝座 B 座 610063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1 年 10 月 9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9 月 1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其他污染治理-商业服务与商业用品-环境与设施服务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第三方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第三方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服务以及第三方环境检测业务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普通股总股本（股）	72,524,031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赵希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赵希锦、刘明辉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5826274867	否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88 号香年广场 3 号楼 25 楼 8 号	否
注册资本（元）	72,524,031	是

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660 号），公司此次发行股票总额为 1,941,060 股。新增股份于 2018 年 3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2018 年 4 月 4 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发行后公司股本较期初增至 72,524,031 股，注册资本较期初增至 72,524,031 元。报告期末，公司注册资本与总股本一致。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华西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 198 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书阳、高建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9,771,850.21	76,290,756.49	43.89%
毛利率%	49.35%	56.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23,966.18	24,397,388.56	-13.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549,487.40	21,607,275.20	13.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4.31%	23.5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6.65%	20.83%	-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5	-17.14%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13,485,785.09	167,553,957.37	27.41%
负债总计	50,904,897.04	50,183,724.35	1.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2,580,888.05	117,370,233.02	38.5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4	1.66	35.0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9.52%	17.4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84%	29.95%	-
流动比率	3.18	2.49	-
利息保障倍数	17.31	17.9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535.16	24,139,236.21	-93.25%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5	1.23	-
存货周转率	9.96	8.19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7.41%	10.8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43.89%	22.24%	-
净利润增长率%	-13.42%	31.45%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72,524,031	70,582,971	2.75%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2,593.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82,773.4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878.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01,27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030,024.96
所得税影响数	-604,503.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25,521.22

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系股份支付费用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八、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管理费用	11,278,766.12	7,894,573.62	-	-
研发费用	-	3,384,192.50	-	-

注：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3,384,192.50 元，减少“管理费用”3,384,192.50 元。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高新技术企业，一直专注于生态环境保护及环境治理领域，为客户提供系统环境方案、解决环境综合问题的一站式“环保管家”的第三方环保产业链式服务商。公司是集第三方环保技术咨询（即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理、环保验收调查、清洁生产审核、环保可研、节能评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编制、水土保持监理监测、水土保持验收等技术咨询类），第三方环境检测（包括水和废水、空气和废气、噪声、土壤和固体废物及辐射等环境监测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等技术服务）、第三方环境治理（环保工程设计、环保工程建设、环保设施运营）于一体的跨区域、高科技型的环保企业。

公司下辖全资子公司蜀水生态、国测检测和安徽锦美，具有完整的第三方环保产业链，积累了丰富的科研成果和知识产权。公司拥有 2 项发明专利，30 项实用新型专利，在低磷、无磷水处理剂、膜处理、高浓度和难降解有机废水处理、高效垂直人工湿地水质净化、烟气除尘脱硫等技术上处于行业优势地位。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稳定的环保技术服务团队，具有多位环境工程、建筑、冶金、节能、化工等专业高级工程师。公司利用现有的核心技术和人才团队，为包括企业及政府、事业单位等相关客户提供如环境影响评价、环保验收等类别的第三方环保技术咨询服务，工业废水、特种工业废水和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调试和运营服务以及各类环境检测服务，从而收取相应服务费，实现公司的收入、利润与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目标和发展战略规划，顺应环保产业的发展趋势并依托公司第三方环保产业链的优势积极拓展业务领域，各业务板块协同合作，实现营业收入10,977.18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3.89%；实现营业利润2,424.2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44%；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12.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3.42%。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以下几项工作：

1、 拓展环境治理业务领域，推进实验室检测网点及分支机构建设的战略布局

公司主营业务为第三方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第三方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服务以及第三方环境检测业务。为了拓展产业链的深度和广度，报告期内，公司在土壤修复、环保工程、环保工程服务领域皆取得重要突破，并取得较佳业绩，对公司未来收入持续增长具有重要意义。此外，为了更好的拓展市场，有效探索技术和市场为一体的运行模式，公司从各业务板块抽调出一批技术业务能力兼具的技术骨干组建成“蓝天运营小组”，其目的是为进一步夯实公司的合同签订、业务洽谈、项目管理、售后服务等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目前，公司已完成康定、西昌、广元检测实验室以及云南、北京、合肥分支机构（分公司）的建设并投入运转。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国测检测实验室土壤中总镉等10个项目4轮实验能力均通过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的考核。康定、西昌、广元实验室也顺利通过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计量认证。公司实验室检测范围能力指标达1,400余项，为公司未来业务的快速发展奠定基础。

2、 完成股票定向发行，注重投资者回报

2018年2月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660号）。公司此次发行股票总额为1,941,060股，募集资金22,011,620.40元。此次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这是公司挂牌以来，首次完成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行为。

2018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总股本72,524,03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

3、 坚持“环保管家”理念，升级产业链

自公司2016年提出“环保管家”理念模式以来，公司利用现有的产业链优势，为政府、园区、和企业提供定制化的包括环保政策解读、咨询、诊断、治理、运营等一体化环境综合服务。目前，公司为四川贡嘎雪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市新向阳装饰材料有限公司、四川石棉

华瑞电子有限公司等多家企业提供的专业化、建设性的一站式“环保管家”服务推进了企业的规范化经营及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力。

4、完善知识产权，拓宽业务资质体系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已取得专利32项，其中发明专利2项，实用型专利30项；全资子公司蜀水生态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资质升级为甲级资质；与公司的经营相关的其他资质也取得了延续或升级，拓宽了公司的业务范围。报告期内，公司“锦美”及全资子公司蜀水生态“蜀水”、国测检测“CGC”商标的注册成功，提升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公信力和影响力。

5、传播企业文化，珍惜公司荣誉

企业良好的工作氛围以及企业文化建设是企业发展的基石，公司一贯秉承“精诚团结、乐于奉献、创新进取、追求卓越”的企业文化。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党工企平台作用，宣传“诚信、创新、增长、高效”的服务理念，培育团结、和谐的工作氛围。公司积极参加中国国际环保展览会、新技术产品推介会、绿博会等活动来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公司通过组织员工日常文体活动、培训、员工集体生日会、定期开展中高层人员户外拓展等系列活动，增强了公司全体员工的凝聚力和归属感，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公司自挂牌以来分别荣获“中国民营企业文化建设先进单位”、“2016-2017 成都市企业文化建设典范单位”、“卓越川商品牌奖”、“四川省环保产业创新十强”、“四川省环保产业50强”、四川省民营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达标企业”、“四川省企业信息化建设先进单位”、入库“2019年成都市新经济梯度培育准独角兽企业名单”等诸多殊荣。

（二） 行业情况

1、行业总体情况

2018 年是我国改革开放 40 周年，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中国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事业发展史上具有重要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在相关法律法规政策逐步完善的前提下，未来环保产业仍将保持快速发展态势。根据环境保护形势与环保产业发展趋势，按照年增长率 16% 计算，到 2020 年我国环保产业营业收入总额有望超过 20,000 亿元（数据来源：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公司主营业务为第三方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第三方环境检测业务以及第三方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服务，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公司业务均顺应了环保行业发展趋势。

（1）环境咨询服务市场

环境咨询服务包括环境影响评价、环境监理、环境工程咨询、清洁生产审核与培训、环境信息服务、环境规划、环境设计等一系列与环境相关领域的咨询类项目，业务范围涵盖众多领域，可为客户提供环

境综合解决方案。随着生态环境部《关于生态环境领域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的出台，在现有已经取消环保设施资质认定、建设项目试生产等基础上，进一步取消环评机构资质、环保竣工验收等行政审批事项等一系列文件的颁布，以环评为代表的环境咨询服务业也在发生变化，逐步形成事前规划、项目环评无缝衔接，事中环境监理，事后评价的新格局，并由此延伸带来环保管家业务、排污许可申报、排污许可执行报告等新的环境咨询服务业务。环境咨询服务市场进一步扩容，加之环保执法检查的常态化，衍生出大量环境咨询需求，形成了相当规模的咨询市场，这将对环境咨询行业的民营企业尤其是拥有核心竞争力的民营企业有效市场份额将大幅提升。

（2）第三方检测市场

第三方检测是指检测机构接受产品生产商或产品用户的委托，综合运用科学方法及专业技术对某种产品的质量、安全、性能、环保等方面进行检测，出具检测报告，从而评定该产品是否达到政府、行业和用户要求的质量、安全、性能及法规等方面的标准。检测机构根据检测工作量向委托者收取检测费用。国内民营第三方检测机构凭借快速的反应、本土化的策略、人工成本较低等优势继续提升市场占有率，有望在检测市场化环境中获得长足发展。据统计，我国第三方检测市场发展迅猛，市场增速在 10%以上，截至 2017 年，我国检测行业市场规模达 2,377.5 亿元，其中第三方检测达 1,319 亿元，同比 2015 年的 792.8 亿元增长了 31.9%，第三方检测占比由 2008 年的 35.01%提升至 2017 年的 55.48%。随着市场的不断发展，在我国的第三检测产业化水平及技术能力不断提升的前提下，第三方检测行业市场具有很大潜力。

（3）环境监测市场

环境监测是环境管理和科学决策的重要基础，是评价考核各级政府改善环境质量、治理环境污染成效的重要依据。2018 年，监测设备的发展，在价格更低、易于维护、运行稳定、适应恶劣环境等基础上，已经向自动化、智能化和网络化方向发展，现代生态网络体系构建将成为新热点。环境监测网络，从省级到地级，逐步到县级覆盖；监测领域从空气、水向土壤倾斜；同时由较窄领域监测向全方位领域监测的方向发展，监测指标不断增加；监测空间不断扩大，从地面向空中和地下延伸，由单纯的地面环境监测向与遥感环境监测相结合的方向发展。随着 2018 年《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等多个环保新政正式落地实施，加之受益于环保政策与社会资本的青睐，环境监测行业将迎来突飞猛进的发展。预计到 2020 年实现 900-1,000 亿元的市场规模，五年复合增速约为 20%（数据来源：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

（4）土壤修复市场

我国土壤修复行业至今已有 10 余年的发展历程，但我国土壤污染形势总体依然严峻，部分地区土壤污染严重，耕地环境质量堪忧，工矿业废弃地土壤环境问题突出，党中央国务院对此高度重视。2016 年发布的《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下简称“土十条”），成为我国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行动纲领，2018 年的《土壤污染防治法》通过，是土壤修复行业又一座里程碑。在现实治理需求和各方面政策利好的驱动下，土壤修复蓝海市场正在开启。环境修复行业目前仍以土壤修复为主，在环保细分领域中，相比大气和污水治理，土壤修复目前仍处于起步成长阶段。根据“土十条”的要求，我国到 2020 年土壤污染加重趋势将得到初步遏制，土壤环境质量总体保持稳定；到 2030 年土壤环境风险得到全面管控；到 2050 年，土壤环境质量全面改善，生态系统实现良性循环。据中国采招网等公开途径不完全统计，2018 年土壤修复市场规模约 100 多亿元，其中工业类污染场地修复工程仍占主要部分，合同额约 70 亿元。随着公众对土壤污染防治工作的关注上升，将促使污染场地修复项目、地下水修复项目持续增长。根据近几年的土壤修复项目及资金增长趋势，预计 2019 年我国土壤修复的市场总规模将达到 200 亿元以上（数据来源：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网）。随着政策的不断完善、技术的持续升级以及修复标准的逐步细化，行业壁垒将明显提升，预计未来企业数量增速将放缓，先期进入土壤修复行业的龙头企业具备更强的竞争力，一些在细分领域专业性强的技术企业也将脱颖而出。

（5）水土保持市场

水土保持是防治水土流失、保护、改良和合理利用山丘区和风沙区水土资源，维护和提高土地生产力以利于充分发挥水土资源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建立良好生态环境的事业。根据中国水土流失与生态安全综合科学考察结果，我国水土流失面积 356 万平方公里，占国土面积 37%，水土流失量大面广，危害严重。当前和今后一定时期，中国仍将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快速发展，进而走向现代化的阶段。加强生产建设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监控、监督管理，防控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是新时代水土保持的十分重要责任。2011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再一次从国家政策层面对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保护和合理利用水土资源的重要性做出了更加明确的法律规定。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生态文明建设作为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重要内容。党的十九大进一步明确了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中国的总体要求。而作为生态文明建设重要基础的水土保持市场将大有可为。据国家水利部总结，目前国家年投入水土保持生态工程建设的资金年达 60 亿元，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5.4 万平方公里，实施坡耕地改造 24 万公顷，从国家投入的水土流失专项治理资金中涉及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费就达 3.7 亿元左右；2018 年全国共审批各类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 3.4 万个，涉及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费 18.7 亿元左右。生态建设工程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咨询全国年可达 22.4 亿元左右。因此，随着生态文明建设的不断

深入，水土保持技术服务市场将有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

（6）第三方环境治理市场

第三方治理，实质是一种商业模式，指引入市场机制，由提供环境服务的专业化环保公司承担环境污染治理工程的投资、建设和运营等全部或部分职能，环境治理责任主体付费购买环境服务，把排污者的直接责任转化为间接的经济责任，并和环保部门共同对治理效果进行监督。根据《关于推行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的意见》（国办发[2014]69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明确全国将以环境公用设施、工业园区等领域为重点，以市场化、专业化、产业化为导向，健全统一规范、竞争有序、监管有力的第三方治理市场，推动排污者付费和第三方治理的治污新机制，提升我国污染治理水平。第三方污水治理及运营市场空间将得以快速释放和发展，特别是工业污水的第三方治理与运营，将产生极大的环保市场与空间，专业化、市场化、规模化的第三方环境治理环保企业将迎来巨大的发展空间。

2、行业不利因素

（1）专业技术人才相对缺乏

环保行业近年来得以大力发展，各高校环保专业在 10 几年以前并非热门专业，较少学生选择环境类专业，加之环保行业由于其特殊性，需要运用到精通水、电、大气、物理、化学等多个领域的复合型人才，对人才的综合知识水平要求较高。理想化的人员既需要掌握客户所处行业知识背景又需要深入掌握相应的项目工程经验，能根据客户的系统现状、业务流程和维护服务模式等提供整体的系统解决方案，因此，在目前环保产业快速发展阶段，导致环保专业型复合型人才较为缺乏。

（2）行业集中度较低

随着国内污染治理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目前国内环境服务企业数量较多，但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普遍规模较小，技术力量薄弱，专业化程度不高，与发达国家相比，运营规模、研发投入和技术方面存在一定的差距。环保产业发展迅速，公司质量良莠不齐，多数企业仅是简单模仿，提供低端的产品和服务，价格竞争秩序混乱，影响整个行业的良性发展。

（3）市场竞争趋于激烈

随着国务院制定的《水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一系列促进环保产业发展的政策的陆续出台，使得环保产业作为国家支柱产业得以快速发展，环保产业将迎来巨大的发展空间。众多大型企业凭借其资本的优势，介入环境服务业，从而加大了行业的竞争力度。另外，环境服务企业技术水平、管理水平参差不齐，恶意扰乱市场价格体系，加大了市场竞争。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本期期末与上年期末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5,958,580.46	16.84%	29,637,722.53	17.69%	21.33%
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	96,439,295.94	45.17%	66,369,036.20	39.40%	45.31%
存货	6,834,221.05	3.20%	4,331,364.28	2.59%	57.78%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41,360,455.83	19.37%	42,037,601.80	25.09%	-1.61%
在建工程	-	-	9,433.96	0.01%	-
短期借款	10,000,000	4.68%	10,000,000.00	5.97%	-
长期借款	-	-	-	-	-
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	14,242,290.42	6.67%	7,996,070.90	4.77%	78.12%
资产总计	213,485,785.09	-	167,553,957.37	-	27.4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21.33%，主要系报告期内完成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2,201.16 万元所致；
- 2、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45.31%，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 3、存货较上年同期增长 57.78%，主要系报告期内已开展工作但未完工的合同额增加所致；
- 4、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较上年同期增长 78.12%，主要系报告期内工程项目采购所致。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9,771,850.21	-	76,290,756.49	-	43.89%
营业成本	55,604,837.68	50.65%	33,123,108.57	43.42%	67.87%
毛利率%	49.35%	-	56.58%	-	-
管理费用	12,185,200.36	11.10%	7,894,573.62	10.35%	54.35%
研发费用	5,996,779.82	5.46%	3,384,192.50	4.44%	77.20%
销售费用	4,584,263.52	4.18%	3,002,835.54	3.94%	52.66%
财务费用	1,234,227.49	1.12%	1,491,149.47	1.95%	-17.23%
资产减值损失	6,595,292.02	6.01%	3,583,515.63	4.70%	84.05%
其他收益	1,346,796.51	1.23%	4,148,608.25	5.44%	-67.54%

投资收益	-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	-
资产处置收益	22,593.35	0.02%	178,009.20	0.23%	-87.31%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4,241,964.03	22.08	27,685,835.62	36.29%	-12.44%
营业外收入	61,347.05	0.06%	1,091,181.00	1.43%	-94.38%
营业外支出	4,491.87	-	93,640.19	0.12%	-95.20%
净利润	21,123,966.18	19.24%	24,397,388.56	31.98%	-13.42%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3.89%，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了环保工程、环保工程服务等业务板块项目的拓展，相应业务量增加所致；
- 2、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67.87%，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增加，成本相应增加，同时工程项目的毛利率相较其他板块低所致；
- 3、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54.35%，主要系报告期内股份支付较上年同期增加 347.76 万元所致；
- 4、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77.20%，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研发力度，相应费用增加所致；
- 5、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 52.66%，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规模扩大，相应市场费用增加所致；
- 6、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17.23%，主要系报告期内贷款减少 500 万元所致；
- 7、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长 84.05%，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相应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8、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67.54%，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9、资产处置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 87.31%，主要系报告期内无较大金额的资产处置；
- 10、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 94.38%，主要系报告期内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11、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 95.20%，主要系报告期内未发生捐赠支出。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9,771,850.21	76,290,756.49	43.89%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55,604,837.68	33,123,108.57	67.87%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环保技术咨询业务	62,448,369.12	56.89%	56,639,881.33	74.24%

环保检测业务	21,446,072.96	19.54%	16,595,703.77	21.76%
环保工程服务	8,009,048.8	7.30%	2,624,998.07	3.44%
环保工程项目	17,868,359.32	16.28%	430,173.32	0.56%
合计	109,771,850.21	100%	76,290,756.49	100.00%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一、按收入构成分析

-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全部为主营业务收入；
- 2、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43.89%，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了环保工程、环保工程服务等业务板块项目的拓展，相应业务量增加所致；
- 3、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增长 67.87%，主要系报告期内业务规模增加，成本相应增加，同时工程项目的毛利率相较其他板块低所致；

二、按产品分类分析

- 1、环保技术咨询业务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580.85 万元，增长 10.26%，主要系合同订单增加，业务量相应增加所致；
- 2、环保工程项目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 1,743.82 万元，增长 4,053.51%，主要系加大环保工程项目的拓展力度，合同订单增加，业务量相应增加所致；
- 3、环保检测业务较上年同期增加 485.04 万元，增长 29.23%，主要系合同订单增加，业务量相应增加所致；
- 4、环保工程服务较上年同期增加 538.40 万元，增加 205.10%，主要系合同订单增加，业务量相应增加所致。

三、按区域分类分析

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主要为西南片区业务，西南片区营业收入占比超过 95%。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建设局	10,170,546.76	9.27%	否
2	四川万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4.55%	否
3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3,773,584.91	3.44%	否
4	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	2,641,509.43	2.41%	否
5	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	2,286,792.46	2.08%	否
合计		23,872,433.56	21.75%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四川尚善科技有限公司	3,992,400.00	12.74%	否
2	四川顺捷晨劳务有限公司	2,970,008.00	9.48%	否
3	四川英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800,000.00	5.74%	否
4	成都奥泰万谱科技有限公司	1,670,486.00	5.33%	否
5	四川元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30,020.00	3.29%	否
合计		11,462,914.00	36.58%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535.16	24,139,236.21	-93.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6,484.12	-4,655,946.01	-33.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9,863.29	-14,233,200.00	-189.93%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2,251.07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原值较上年同期增加 3,634.46 万元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57.06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 134.62 万元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2,703.31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募集资金 2,201.16 万元，同时上年同期偿还贷款净额 500 万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共有三家全资子公司，无参股子公司：

1、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专业技术服务业；商务服务业。（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491.58 万元，净利润为 726.99 万元。

2、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以下范围不含前置许可项目，后置许可项目凭许可证或审批文件经营）；水土保持技术咨询服务；环境与生态检测；工程监理；水利

水电工程；工程设计；土地整理；水产技术咨询服务；渔业技术咨询服务（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068.60 万元，净利润 765.26 万元。

3、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环境咨询、环境科学技术研究、环境污染治理技术咨询、环境监测、环保验收调查、清洁生产技术服务、工程监理、工程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8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205.31 万元，净利润 228.24 万元。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五)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1)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3,384,192.50 元，减少“管理费用”3,384,192.50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1,325,033.11 元，减少“管理费用”1,325,033.11 元。

2) 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读》)。《解读》规定：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七)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作为一家第三方环保产业链式服务商企业,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始终秉承“员工、企业、社会和谐统一发展”的核心价值观,恪守诚信、规范运作,积极吸纳就业人员。公司注重与社会各方建立良好的公共关系,诚信对待供应商和客户,并充分尊重和维护员工、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承办的“新形势下企业环保压力与对策”为 200 多家企业、300 余名企业代表做了专题培训,帮助企业了解最新的环保法律、法规和政策标准,自觉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为推进和谐社会建设贡献力量。

三、持续经营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稳健;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稳定。公司和管理层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公司拥有第三方环保产业链业务应有的业务资质,服务范围覆盖环保技术咨询、设计、环评、检测、监测、节能评估、验收、土壤修复、水土保持、工程建设、运营等环保产业链,贯穿了第三方大环保产业链及销售链。公司不断推行“环保管家”服务理念,全面提升了公司技术咨询、诊断、治理、运营一体化服务综合竞争力。随着环境保护市场化进程加快,各类环保服务业得到较快发展,市场化机制逐步建立。第三方治理、政府购买环保公共服务和第三方环境监测社会化也随之铺开,公司涉及的业务范围均顺应了国家环保行业发展趋势,行业前景较佳。在环保行业作为我国支柱产业培育发展的政策背景下,公司将依照既定的战略规划以四川为核心,面向西南,辐射全国。公司将结合《西部大开发“十三五”规划》的要求,不断提高技术创新及服务水平,充分发挥公司的竞争优势,提升公司的品牌影响力,从

而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四、 未来展望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五、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公司治理不完善的风险

股份公司成立后，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完善了现代化企业发展所需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由于股份公司成立的时间较短，各项管理、控制制度的执行尚未经过较长经营周期的实践检验，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体系也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逐渐完善；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风险。

应对措施：经四川省民营经济工作领导小组对公司治理制度结构的现场核查与综合评估，公司被评定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达标企业”。公司将在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的持续督导下，进一步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督促、组织公司管理层认真学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规章制度，积极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不断降低公司治理风险。

2、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赵希锦持有公司 45,475,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2.70%，为公司控股股东；赵希锦之妻刘明辉持有公司 2,720,000 股股份，同时通过锦创合众控制公司 3,852,370 股股份。赵希锦、刘明辉系夫妻关系，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为 71.77%，且刘明辉担任公司董事长，赵希锦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希锦、刘明辉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经营管理拥有较大的影响力。如其利用控制地位和管理职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给公司经营和其他股东利益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为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股份公司成立以来，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控制度。在制度执行中明确进行决策权限划分，明晰相关的审批程序，完善了公司经营管理与重大事项的决策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得到落实以控制该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希锦、刘明辉均作出了避免同业竞争和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从而降低了实际控制人

侵害公司利益的可能性。公司还将通过加强对管理层培训等方式，不断增强控股股东及管理层的诚信和规范意识，督促其切实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经营公司，忠诚履行职责。

3、人才流失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第三方环保技术咨询、第三方环境检测业务，第三方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业务。截至报告期末，技术人员占公司员工的比例超过 70%以上，技术人员、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具有重大影响。虽然公司通过多种方式，吸引、留住人才，保护公司的核心技术机密，但是并不能排除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若出现上述情形，则对公司的经营业务产生不利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建立完善流程化管理体系，从组织体系上防范人才流失风险。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会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符合公司战略发展的管理方针，通过优化薪酬福利、股权激励，与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签署《员工保密合同》、《竞业限制协议》等措施，不断加大员工关怀力度、企业文化建设、人才引进和激励政策，以防止人才流失对公司造成的影响。

4、税收优惠的政策风险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国测检测系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享受按 15%优惠税率申报缴纳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有效期三年。公司全资子公司蜀水生态及安徽锦美成都分公司报告期内执行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但若国家调整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标准或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将会对公司的税负、盈利带来一定影响。

针对此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及地方有关部门对高新技术企业实施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及时申请相应的资质、办理相关对税收产生优惠的专项备案。公司将积极拓展业务，增加公司收入与利润，降低税收优惠对公司的影响。

5、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为第三方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第三方环境检测业务以及第三方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运营一体化服务，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若未来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竞争程度加剧，而市场规模没有相应扩大，将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降或增速放缓。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突出发展的重点和提高技术创新水平，通过完善产业链布局、拓展业务领域、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以及资本运作等方式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同时持续完善售后服务，加强各业务板块的协同效应，充分发挥产业链优势，不断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6、区域市场依赖的风险

由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因此公司的客户区域主要为西南地区，虽然公司持有安徽锦美 100%的股权，将业务区域拓展至华东地区，但对西南市场的依赖还是较大。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已完成康定、西昌、广元检测实验室以及云南、北京、合肥分支机构（分公司）的建设并投入运转，并在川内多区域设立营业网点来应对此风险。公司将依照既定的战略规划继续以四川为核心，不断提高技术创新水平提高市场占有率，充分发挥公司的竞争优势降低公司对区域市场的依赖。公司将紧紧抓住环保产业发展机遇，立足四川，面向西南，辐射全国，积极推进市场占有率及提高市场份额。

7、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收账款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5.17%，公司持有全资子公司国测检测、蜀水生态和安徽锦美 100%的股权，拥有了完整的第三方环保产业链，随着经营规模持续扩大，导致公司应收账款持续增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受环评、水保业务的结算方式、批复进度、客户款项支付进度安排和污水处理工程业务结算方式等多方面因素影响，这与公司所处行业和业务的特点相符。公司虽已建立严谨的应收账款管理体系，并按会计准则计提了相应坏账准备。但如果出现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发生坏账的情况，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效率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并增加公司的营运资金压力，将可能对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加强资金预算管理，优化合同回款保障，不断强化应收账款管理体系。保持与客户的信息畅通并随时了解客户的信用状况，定期进行应收款账龄分析。公司已成立应收账款催收小组，建立了回款考核指标奖惩机制，必要时通过司法程序追回应收款项。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报告期内无新增的风险因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或者本年度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股权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实施计划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激励对象的议案》，详见公司在中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发展和第一期股权激励实施计划的执行情况，将第一期股权激励实施计划的有效期进行调整，股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首次授予日的 24 个月调整为 48 个月；股权激励对象在禁售期退出的期限及转让价格所涉及的期限条件做了调整；对邱孝富、张世勇等 14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 1.18/股的价格共间接授予公司股份数 635,000 股。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对象人

员赵钢、罗先国、刘冬炜、唐轶睿于公司离职，由锦创合众创始合伙人赵希锦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的相关规定回购以上离职人员合伙份额。报告期内，上述股权激励对象的授予股份已完成工商股权转让登记。

（三）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为避免未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最大限度地维护本公司利益，保证本公司正常经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主要内容为：“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上述承诺长期有效，如果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2、《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赵希锦、刘明辉夫妇已出具《关于不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函》，承诺“在公司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本人及本人所实际控制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不直接、间接的借用、占用或以其他方式侵占公司资金款项。如因发生此类资金占用行为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人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并承担由此发生的费用。”

3、《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书面承诺：将不利用锦美环保的股东地位或以其他身份进行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公平原则进行，在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对涉及己方利益的关联交易进行决策时，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则的相关规定，自觉回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违反承诺事项。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32,116,221	45.50%	1,941,060	34,057,281	46.9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2,048,750	17.08%	0	12,048,750	16.61%
	董事、监事、高管	12,822,250	18.17%	-550,000	12,272,250	16.92%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8,466,750	54.50%	0	38,466,750	53.0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6,146,250	51.21%	0	36,146,250	49.84%
	董事、监事、高管	38,466,750	54.50%	0	38,466,750	53.04%
	核心员工	0	0.00%	0	0	0.00%
总股本		70,582,971	-	1,941,060	72,524,031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1

(二)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赵希锦	45,475,000	0	45,475,000	62.70%	34,106,250	11,368,750
2	朱学前	8,703,991	0	8,703,991	12.00%	0	8,703,991
3	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52,370	0	3,852,370	5.31%	0	3,852,370
4	张俊琳	2,907,000	0	2,907,000	4.01%	0	2,907,000
5	刘明辉	2,720,000	0	2,720,000	3.75%	2,040,000	680,000
合计		63,658,361	0	63,658,361	87.77%	36,146,250	27,512,111

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 10%及以上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赵希锦、刘明辉系夫妻关系；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设立的股权激励计划持股平台，刘明辉为锦创合众执行事务合伙人，并通过锦创合众控制公司 3,852,370 股股份。除上述关系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赵希锦持有公司 45,475,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2.70%，为公司控股股东。

赵希锦，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0 年 7 月至 2001 年 7 月，任四川省环境监测中心站助理工程师；2001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历任四川省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清洁生产研究所所长；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四川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2 月 27 日至今任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四川省环境保护产业协会秘书长。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赵希锦、刘明辉夫妻二人。赵希锦持有公司 62.70% 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赵希锦之妻刘明辉持有公司 2,720,000 股股份，同时通过锦创合众控制公司 3,852,370 股股份。赵希锦、刘明辉夫妻合计控制公司 52,047,370 股股份，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为 71.77%，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赵希锦，详见“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情况”。

刘明辉，女，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03 年 7 月至 2009 年 7 月历任四川滨江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考核办主任、办公室主任；2009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任四川省高新技术产业金融服务中心主任助理；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9 月任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四川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2 月 27 日至今任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第七节 融资及利润分配情况

一、最近两个会计年度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7年10月27日	2018年3月9日	11.34	1,941,060	22,011,620.40	0	0	1	1	0	否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7年11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向3名合格投资者以11.34/股的价格共发行股份不超过1,941,060股(含本数)。2018年1月16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22,011,620.40元由认购对象全部缴存于公司为募集资金开立的监管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中汇会验[2018]0102号《验资报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2月9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8]660号)，新增股份于2018年3月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公司此次募集资金用途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的使用用途、使用情况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不存在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与他人、委托理财等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0)。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债券融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债券违约情况**适用 不适用**公开发行债券的特殊披露要求**适用 不适用**四、 间接融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委托贷款	成都凯全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8%	2018.5.31-2019.5.30	否
合计	-	10,000,000	-	-	-

注：委托贷款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委托贷款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违约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 权益分派情况****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18 年 5 月 28 日	0.50	-	-
合计	0.50	-	-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刘明辉	董事长	女	1973年12月	博士	2018.12-2021.12	是
赵希锦	董事、总经理	男	1976年5月	博士	2018.12-2021.12	是
赵希林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1年8月	本科	2018.12-2021.12	是
杨明太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53年9月	本科	2018.12-2021.12	是
林忠群	董事	女	1973年11月	研究生	2018.12-2021.12	否
经晶	监事会主席	女	1982年3月	大专	2018.12-2021.12	是
赵言乔	股东代表监事	男	1975年3月	本科	2018.12-2021.12	是
杨蒙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90年11月	本科	2018.12-2021.12	是
彭亚梅	副总经理	女	1974年8月	硕士	2018.12-2021.12	是
刘红东	董事会秘书	男	1971年3月	本科	2018.12-2021.12	是
邱孝富	财务负责人	男	1976年8月	本科	2018.12-2021.12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总经理赵希锦为公司控股股东，赵希锦与董事长刘明辉系夫妻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赵希林与赵希锦为兄弟关系，公司董事会秘书刘红东与刘明辉为兄妹关系。除上述亲属关系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刘明辉	董事长	2,720,000	0	2,720,000	3.75%	0
赵希锦	董事、总经理	45,475,000	0	45,475,000	62.70%	0
赵希林	董事、副总经理	2,720,000	-550,000	2,170,000	2.99%	0
杨明太	董事、副总经理	204,000		204,000	0.28%	0
林忠群	董事	0	0	0	0.00%	0
经晶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赵言乔	股东代表监事	170,000	0	170,000	0.23%	0
杨蒙	职工代表监事	0	0	0	0.00%	0

彭亚梅	副总经理	0	0	0	0.00%	0
刘红东	董事会秘书	0	0	0	0.00%	0
邱孝富	财务负责人	0	0	0	0.00%	0
合计	-	51,289,000	-550,000	50,739,000	69.95%	0

注：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设立的股权激励计划持股平台，监事会主席经晶通过锦创合众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50,49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0.07%；股东代表监事赵言乔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31,79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0.04%；董事、副总经理杨明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522,24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0.72%；职工代表监事杨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20,23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0.03%；副总经理彭亚梅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302,60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0.42%；财务负责人邱孝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250,00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0.34%；董事会秘书刘红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为 201,79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0.28%。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张敏	董事	换届	无	换届
杨明太	副总经理	换届	董事、副总经理	换届
刘强	财务负责人	离任	无	因个人身体原因，辞去财务负责人职务。
邱孝富	财务经理	新任	财务负责人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任命。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新任董事杨明太，男，1953年9月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2004年至2009年，任四川省福源建设装饰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至2011年12月，任四川中环清洁生产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四川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2月27日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新任财务负责人邱孝富，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9年7月至2004年4月在中国水电四局任会计；2004年5月至2005年10月在鹤山市海天合

伙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员；2005年11月至2011年4月在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任审计员、项目经理；2011年5月至2016年12月在雷迪波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副总监；2017年1月至2017年9月在华派生物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任财务负责人；2017年10月至2018年2月在公司财务部工作；2018年2月26日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9	11
技术人员	132	223
市场人员	24	29
研发人员	10	11
财务人员	9	9
行政人员	14	15
其他人员	10	10
员工总计	208	30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3
硕士	50	61
本科	102	132
专科	49	61
专科以下	5	51
员工总计	208	30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管理层较为稳定，员工数量较期初有较大增幅。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强人力资源的开发和建设，积极吸引、培养并稳定优秀人才，构建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良性人才梯队，把人才战略作为公司持续发展的根本和动力源泉。一方面，公司加大内部人才的发掘和培养力度，在各业务板块招聘经验丰富的内训讲师，进行每周常态化业务培训，强化对现有员工特别是骨干员工的培训，以使员工掌握相应的专业知识，最终达到理想的工作绩效；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拓展人才引进渠道，建立灵活的人才选育机制并与省内多所高等院校合作，为应届毕业生提供实习和就业机会，培养了一批掌握专业知识、熟悉行业的技术性人才，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保障。为最大限度的激发员

工的积极性，公司设立的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平台，通过公司员工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权益，建立起长期激励体系，使股权激励对象与公司的长期利益紧密结合，促进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在员工薪酬方面，公司坚持岗位与价值相匹配的基本原则，同时兼顾技术能力的差别化对待，通过对员工的综合评估既定员工的工资薪档，每年将进行员工职级调整和中层干部的聘任工作。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办法》、《考勤管理办法》、《绩效管理办法》《员工晋升、降职（级）管理办法》等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制度及政策并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员工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以及津贴补助等构成并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大病统筹的社会保险及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报告期内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注：公司未认定核心员工，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刘继宁、常明庆因个人原因离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门委员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高度重视公司治理制度体系建设，经四川省民营经济工作领导小组对公司治理制度结构的现场核查与综合评估，公司被评定为“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达标企业”。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架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职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制衡机制，规范开展经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够忠诚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目前已制定的内部规章制度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重大事项内部报告管理办法》、《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规范的管理经营充分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的基础上，继续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及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适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内部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规范运行。现有公司治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三会的召集、召开、通知方式、决议内容符合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股东合法利益的

情况。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公司将根据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股权激励、权益分派、股票发行、章程修订等重要事项均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程序和规则进行。公司“三会”和相关人员能够按照“三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责；“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2017年11月13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修订〈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章程原内容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0,582,971元；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70,582,971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修改为：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2,524,031元；第十八条，公司股份总数为72,524,031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2018年4月4日，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和《公司章程》的修订。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6	1、2018年2月26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邱孝富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05） 2、2018年4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拟向银行贷款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对公司第一期股权

		<p>激励实施计划调整的议案》等议案（公告编号：2018-012）。</p> <p>3、2018年6月28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分公司的议案》、《关于任命北京分公司负责人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24）。</p> <p>4、2018年8月29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公告编号：2018-026）。</p> <p>5、2018年12月7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等议案（公告编号：2018-031）。</p> <p>6、2018年12月2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议案（公告编号：2018-037）。</p>
监事会	4	<p>1、2018年4月23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公告编号：2018-013）。</p> <p>2、2018年8月29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等议案（公告编号：2018-027）。</p> <p>3、2018年12月7日，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p>

		<p>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33）。</p> <p>4、2018年12月26日，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经晶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公告编号：2018-038）。</p>
股东大会	2	<p>1、2018年5月15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关于对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实施计划调整的议案》等议案（公告编号：2018-020）。</p> <p>2、2018年12月26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关于提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等议案（公告编号：2018-036）。</p>

1、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董事会、4次监事会、2次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通知方式、召开、审议、表决等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程序规范。公司三会成员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治理制度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一）股东与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承担着对公司重大事项进行决策的职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系统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等规定和要求，规范的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年度股东大会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对股东大会的召开和表决程序出具法律意见书并及时对公众披露。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

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二）董事与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目前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一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董事能够依据《公司法》、《董事会议事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开展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通过学习、熟悉有关法律法规，提高了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董事会秘书负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的保管以及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报送和信息披露等事宜。

（三）监事与监事会

监事会是公司监督机构，在股东大会领导下，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选举和变更监事，监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1名，职工代表监事2名。股东代表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事会行使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意见，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职权。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经营以及规范运作情况，认真检查公司财务状况，列席董事会，参加股东大会，对重大问题提出审核意见，勤勉尽责，发挥了法定的监督作用，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规范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相关指引要求，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止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来自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外的股东或其代表参与公司治理的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层引入职业经理人等情况。

(四)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已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长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负责人，公司证券部为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接待投资者的来电和咨询，致力于与投资者保持良好的沟通关系。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各类规章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

(五)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本年度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适用 不适用

(六)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均具备独立的运营能力，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一) 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营销、服务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以及研发、销售部门和渠道；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的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书面承诺不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保证公司的业务独立性。

(二) 资产独立性

公司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生产经营性资产、全部生产技术及配套设

施完整投入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拥有原有限公司拥有的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经营设备、无形资产等资产；公司对其资产拥有完全的所有权，权属清晰，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潜在争议；公司与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也未为其提供担保。

（三）机构独立性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制度，各职能部门按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及其他内部管理制度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利用其地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独立性的情况。同时，公司及其内部各部门，不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

（四）人员独立性

公司的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或解聘；公司与全体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并严格执行有关的劳动工资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

（五）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制定了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财务会计制度，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并依法独立开设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或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管理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和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国家法律法规，规范公司会计核算体系，依法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目前公司有 9 名财务人员，其中财务负责人 1 名，会计 6 名，出纳 2 名，职责分工合理明确，公司的财务人员具有多年财务从业经验，财务人员能够满足公司财务核算的需要。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有效的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事后总结改进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持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公司建立了《薪酬管理办法》、《采购业务流程及管理办法》、《重大事项内部报告管理办法》、《合同管理办法》、《印章使用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研发管理、销售管理、物资采购、行政管理等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上述管理制度存在重大缺陷。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将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促进公司管理层恪尽职守。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段落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19]202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钱江新城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审计报告日期	2019-4-26
注册会计师姓名	赵书阳、高建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中汇会审[2019]2025 号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美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锦美环保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锦美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锦美环保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锦美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锦美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锦美环保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锦美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锦美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

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锦美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锦美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赵书阳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高建

报告日期：2019 年 4 月 26 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35,958,580.46	29,637,722.5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96,439,295.94	66,369,036.20
预付款项	五(三)	2,831,546.83	333,014.5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四)	5,093,965.52	2,914,549.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五)	6,834,221.05	4,331,364.28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1,551,971.51	321,246.31
流动资产合计		148,709,581.31	103,906,933.1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七)	41,360,455.83	42,037,601.80
在建工程	五(八)	-	9,433.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九)	201,215.36	302,127.09
开发支出			
商誉	五(十一)	19,056,641.80	19,056,641.80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二)	887,82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三)	3,139,876.11	2,241,219.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十四)	130,188.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64,776,203.78	63,647,024.24
资产总计		213,485,785.09	167,553,957.3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五)	1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六)	14,242,290.42	7,996,070.90
预收款项	五(十七)	3,163,801.00	4,427,091.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八)	5,240,691.84	4,018,961.54
应交税费	五(十九)	6,242,479.05	5,170,840.92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	1,228,837.00	3,310,636.3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一)	6,621,047.73	6,759,131.4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739,147.04	41,682,732.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二)		3,572,241.8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二十三)	4,165,750.00	4,928,7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165,750.00	8,500,991.81
负债合计		50,904,897.04	50,183,724.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四)	72,524,031.00	70,582,9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五)	33,916,460.06	8,144,629.6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2,773,414.44	2,408,770.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53,366,982.55	36,233,86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580,888.05	117,370,233.0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580,888.05	117,370,23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3,485,785.09	167,553,957.37

法定代表人：刘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孝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孝富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674,157.59	22,436,771.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三(一)	47,950,385.99	20,249,788.28
预付款项		2,602,723.45	155,884.20
其他应收款	十三(二)	21,140,301.60	14,786,885.84
存货		1,765,561.03	1,177,362.2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69.53	321,246.31
流动资产合计		103,134,499.19	59,127,938.5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三)	40,692,885.81	40,692,885.8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32,969.17	8,307,547.3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1,215.36	302,127.0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65,566.19	1,312,45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5,564.20	709,519.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0,188.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638,389.41	51,324,530.87
资产总计		147,772,888.60	110,452,469.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437,214.50	1,959,310.55
预收款项		1,633,815.00	512,461.00
应付职工薪酬		3,179,370.75	2,031,056.08
应交税费		2,966,768.81	463,872.27
其他应付款		763,346.10	3,096,526.84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7,980,515.16	18,063,226.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70,000.00	1,2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70,000.00	1,200,000.00
负债合计		28,850,515.16	19,263,226.7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2,524,031.00	70,582,9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822,187.63	11,050,357.2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773,414.44	2,408,770.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802,740.37	7,147,144.1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922,373.44	91,189,24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772,888.60	110,452,469.38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9,771,850.21	76,290,756.4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八)	109,771,850.21	76,290,756.4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6,899,276.04	52,931,538.32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55,604,837.68	33,123,108.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698,675.15	452,162.99
销售费用	五(三十)	4,584,263.52	3,002,835.54
管理费用	五(三十一)	12,185,200.36	7,894,573.62
研发费用	五(三十二)	5,996,779.82	3,384,192.50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三)	1,234,227.49	1,491,149.47
其中：利息费用		1,490,225.37	1,693,141.50
利息收入		115,571.57	89,789.56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四)	6,595,292.02	3,583,515.63
加：其他收益	五(三十五)	1,346,796.51	4,148,608.2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六)	22,593.35	178,009.2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41,964.03	27,685,835.62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七)	61,347.05	1,091,181.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八)	4,491.87	93,640.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98,819.21	28,683,376.43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九)	3,174,853.03	4,285,987.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23,966.18	24,397,388.5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23,966.18	24,397,388.5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23,966.18	24,397,388.5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123,966.18	24,397,388.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23,966.18	24,397,388.5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29	0.3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29	0.35

法定代表人：刘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孝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孝富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三（四）	57,589,628.59	17,807,543.81
减：营业成本		33,216,167.44	8,346,915.41
税金及附加		504,093.90	74,721.83
销售费用		2,633,356.80	1,875,010.52
管理费用		11,006,462.99	6,833,109.92
研发费用		3,464,205.47	1,325,033.11
财务费用		462,226.27	996,300.93
其中：利息费用		455,550.89	1,200,000.00
利息收入		73,495.91	73,543.61
资产减值损失		3,033,101.97	1,530,758.95
加：其他收益		592,701.77	3,416,043.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62,715.52	12,241,736.46
加：营业外收入		339.55	850,050.00
减：营业外支出		4,491.87	29,403.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58,563.20	13,062,383.39

减：所得税费用		212,121.25	196,062.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6,441.95	12,866,320.7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3,646,441.95	12,866,320.7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46,441.95	12,866,320.7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653,273.64	71,162,276.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666,482.72	6,443,83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319,756.36	77,606,111.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24,416.15	15,112,130.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24,295.88	17,797,553.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34,210.37	12,503,391.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0,208,298.80	8,053,79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691,221.20	53,466,87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535.16	24,139,236.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4,31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4,31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26,484.12	4,880,260.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26,484.12	4,880,26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26,484.12	-4,655,946.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11,620.4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1,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11,620.40	1,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11,757.11	1,2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四十）	4,500,000.00	9,233,2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211,757.11	15,433,2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99,863.29	-14,233,2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01,914.33	5,250,090.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90,666.13	22,340,575.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92,580.46	27,590,666.13

法定代表人：刘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孝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孝富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667,862.85	23,916,129.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110.96	5,099,636.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237,973.81	29,015,766.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35,315.55	3,770,875.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231,451.47	7,775,14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63,823.39	1,862,830.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5,844.65	4,131,75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06,435.06	17,540,603.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8,461.25	11,475,162.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776,1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44,807.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76,100.00	21,544,807.9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5,072.31	2,844,854.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88,34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5,072.31	16,233,200.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1,027.69	5,311,60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2,011,620.4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6,012.64	1,615,7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7,633.04	1,615,76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11,757.11	1,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60,000.00	5,248,96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71,757.11	11,448,962.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35,875.93	-9,833,2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208,442.37	6,953,570.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29,715.22	13,476,144.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38,157.59	20,429,715.22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582,971.00				8,144,629.66				2,408,770.24		36,233,862.12		117,370,233.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582,971.00				8,144,629.66				2,408,770.24		36,233,862.12		117,370,233.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41,060.00				25,771,830.40				364,644.20		17,133,120.43		45,210,655.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23,966.18		21,123,966.1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1,060.00				25,771,830.40								27,712,890.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41,060.00				20,070,560.40								22,011,620.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01,270.00							5,701,27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364,644.20	-3,990,845.75	-	-3,626,201.5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64,644.20	-364,644.2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26,201.55		-3,626,201.55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2,524,031.00			33,916,460.06				2,773,414.44	53,366,982.55		162,580,888.0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19,395.00				20,452,700.39				1,122,138.16		27,654,893.64		90,749,127.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19,395.00				20,452,700.39				1,122,138.16		27,654,893.64		90,749,127.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063,576.00				-12,308,070.73				1,286,632.08		8,578,968.48		26,621,105.8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397,388.56		24,397,38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3,717.27								2,223,717.2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23,717.27								2,223,717.2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531,788.00							1,286,632.08	-15,818,42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6,632.08	-1,286,632.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531,788.00								-14,531,788.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4,531,788.00			-14,531,78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531,788.00			-14,531,78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582,971.00			8,144,629.66				2,408,770.24	36,233,862.12		117,370,233.02

法定代表人：刘明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邱孝富

会计机构负责人：邱孝富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582,971.00				11,050,357.23				2,408,770.24		7,147,144.17	91,189,242.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582,971.00				11,050,357.23				2,408,770.24		7,147,144.17	91,189,242.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941,060.00				25,771,830.40				364,644.20		-344,403.80	27,733,130.8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646,441.95	3,646,441.9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41,060.00				25,771,830.40							27,712,890.4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41,060.00				20,070,560.40							22,011,620.4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701,270.00							5,701,270.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64,644.20		-3,990,845.75	-3,626,201.55

1. 提取盈余公积								364,644.20		-364,644.2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626,201.55	-3,626,201.5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2,524,031.00				36,822,187.63			2,773,414.44		6,802,740.37	118,922,373.44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519,395.00				23,358,427.96				1,122,138.16		10,099,243.48	76,099,204.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519,395.00				23,358,427.96				1,122,138.16		10,099,243.48	76,099,204.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9,063,576.00				-12,308,070.73				1,286,632.08		-2,952,099.31	15,090,038.0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866,320.77	12,866,320.7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23,717.27							2,223,717.2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223,717.27							2,223,717.2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4,531,788.00								1,286,632.08		-15,818,420.08	
1. 提取盈余公积									1,286,632.08		-1,286,632.0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531,788.00									-14,531,788.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4,531,788.00			-14,531,788.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4,531,788.00			-14,531,788.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70,582,971.00			11,050,357.23				2,408,770.24		7,147,144.17	91,189,242.64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8 年度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四川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原名四川极度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10月9日。

经2015年12月27日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四川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发起人出资情况的议案》,以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0月31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56,218,235.23元,按1:0.69823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总数39,253,295股,每股面值1元,超过折股部分的净资产16,964,940.23元计入公司资本公积,出资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汇会验[2015]4164号《验资报告》审验。各股东以净资产出资和认购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拥有的 净资产(元)	折合股份数	占股份总数 比例(%)	计入资本公积 (元)
赵希锦	38,311,097.93	26,750,000	68.14	11,561,097.93
朱学前	7,332,826.00	5,119,995	13.04	2,212,831.00
成都锦华天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055,292.00	2,133,300	5.43	921,992.00
张东	2,449,035.00	1,710,000	4.36	739,035.00
刘明辉	2,291,511.00	1,600,000	4.08	691,511.00
赵希林	2,291,511.00	1,600,000	4.08	691,511.00
杨明太	171,859.10	120,000	0.31	51,859.10
刘继宁	171,859.10	120,000	0.31	51,859.10
赵言乔	143,244.10	100,000	0.25	43,244.10
合计	56,218,235.23	39,253,295	100.00	16,964,940.23

2015年12月30日公司名称由“四川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经公司2016年6月18日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关于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及公司章程修正案规定,公司拟向新设立员工股权激励持股平台,即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定向增发226.61万股股份,每股价格2元。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4,532,200.00元,其中注册资本人民币2,266,100.00元,资本公积2,266,100.00元,出资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汇会验

[2016]3619 号《验资报告》审验。新增后各股东出资额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注册资本(股本)		增加(万元)	增资后注册资本(股本)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赵希锦	2,675.00	68.14	-	2,675.00	64.43
朱学前	511.9995	13.04	-	511.9995	12.33
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26.61	226.61	5.46
成都锦华天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3.33	5.43	-	213.33	5.14
张东	171.00	4.36	-	171.00	4.12
刘明辉	160.00	4.08	-	160.00	3.85
赵希林	160.00	4.08	-	160.00	3.85
杨明太	12.00	0.31	-	12.00	0.29
刘继宁	12.00	0.31	-	12.00	0.29
赵言乔	10.00	0.25	-	10.00	0.24
合计	3,925.3295	100.00	226.61	4,151.9395	100.00

公司于2016年7月26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5782号）。

经公司2017年9月15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截至2017年6月30日的总股本41,519,395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3.5股，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3.5股，公司总股本增至70,582,971股。

经公司2017年11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定向增发1,941,060.00股，每股11.34元。珠海横琴衡珣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0,010,564.00元，其中注册资本1,764,600.00元，资本公积18,245,964.00元；崔燕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00,528.20元，其中注册资本88,230.00元，资本公积912,298.20元；深圳市前海玩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00,528.20元，其中注册资本88,230.00元，资本公积912,298.20元。该次出资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中汇会验[2018]0102号《验资报告》审验。本次增资后，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为7,252.40万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各股东出资额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后注册资本(股本)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赵希锦	4,547.50	62.70

刘明辉	272.00	3.75
赵希林	272.00	3.75
赵言乔	17.00	0.23
杨明太	20.40	0.28
刘继宁	20.40	0.28
朱学前	870.40	12.02
张东	290.70	4.01
成都锦华天启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62.66	5.00
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5.24	5.31
珠海横琴衡珣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6.46	2.43
崔燕	8.82	0.12
深圳市前海玩创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8.82	0.12
合计	7,252.40	100.00

公司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五路 88 号香年广场 3 号楼 25 楼 8 号。

法定代表人：刘明辉。

经营范围：水处理剂、污水处理化学药剂、污水处理生物药剂、污水处理材料、空气污染治理材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环境保护专用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环境科学技术研究咨询，建筑工程咨询，环境治理技术咨询，清洁技术服务，能源技术咨询，节能规划咨询，节能评估咨询，节能环保技术咨询，建筑材料研发及销售（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市政工程设计、施工（工程类凭资质证书从事经营活动）；水产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二）合并范围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 家，详见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无变化。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

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原则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十二)、附注三(十六)、附注三(十九)、附注三(二十五)等相关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

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五）“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或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十五)3(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的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

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

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三(十一)。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

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十一)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

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十二)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确认依据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应收本公司关联方款项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组合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5.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三) 存货的确认和计量

1. 存货主要包括在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四)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和计量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条件

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督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公司已经获得批准。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公司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当拟出售的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部分资产或负债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处置组中剩余资产或负债新组成的处置组仍满足持有待售划分条件的,公司将新组成的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否则将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单独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对于当期首次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调整可比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表。

2. 持有待售类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初始计量及后续计量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司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公司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在初始计量或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

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应继续予以确认。

公司对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金额时，先抵减处置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处置组时，首先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处置组中不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上述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依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的适用第 42 号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同时将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3. 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终止确认和计量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三（十）“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

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

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六)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3.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的方式为企业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和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50	5	1.90
固定资产装修	平均年限法	10	5	9.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3-5	9.50-32.33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5	3-5	19.00-24.25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3-5	19.00-32.33
办公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3-5	19.00-32.33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 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的确认和计量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八) 借款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九）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

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专利	预计受益期限	10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确认和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 长期资产的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一)；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和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二）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或者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或者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

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三) 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五) 收入确认原则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咨询业务、工程项目、工程服务、检测业务，具体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咨询业务、检测业务在交付服务成果时确认收入；工程项目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百分比按实际工作量占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工程服务项目按服务期间分期确认收入，本期应确认的收入根据合同总收入乘以本期服务期间占预计总服务期间的比例确定。

（二十六）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条件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八)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1. 租赁的分类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的确认条件见本附注三(十六)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价方法”之说明。

2.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1) 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终止经营

1. 终止经营的条件

终止经营，是指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2. 终止经营的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的处置组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自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其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且该子公司符

合终止经营定义的，在合并报表中列报相关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将终止经营处置损益的调整金额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利润表中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账面价值调整金额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公司的子公司、共同经营、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部分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相应调整各个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

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或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公司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三十）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说明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

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

(1) 因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修订引起的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以下简称“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3,384,192.50 元，减少“管理费用”3,384,192.50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用”1,325,033.11 元，减少“管理费用”1,325,033.11 元。

2) 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财政部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以下简称《解读》)。《解读》规定：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2017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已重新表述。对 2017 年度财务报表无影响。

(2) 企业自行变更会计政策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16%、11%、1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5%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5%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1751000645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8 日取得四川省科学技术厅、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四川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 GR20165100104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93 条、《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印发修订后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本公司及子公司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第 12 号)、《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关于认真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四川省国家税务局公告 2012 年第 7 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15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14 号)，子公司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司成都分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的税率征收。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期初系指 2018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8 年度，上年系指 2017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45,905.50	387,958.76
银行存款	35,502,674.96	29,209,763.77
其他货币资金	210,000.00	40,000.00
合计	35,958,580.46	29,637,722.53

2. 期末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详见本附注五(四十二)之披露。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363,950.00	-	363,950.00	360,000.00	-	360,000.00
应收账款	110,839,291.58	14,763,945.64	96,075,345.94	74,494,723.37	8,485,687.17	66,009,036.20
合计	111,203,241.58	14,763,945.64	96,439,295.94	74,854,723.37	8,485,687.17	66,369,036.20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63,950.00	360,00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5,000.00	-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839,291.58	100.00	14,763,945.64	13.32	96,075,345.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110,839,291.58	100.00	14,763,945.64	13.32	96,075,345.94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494,723.37	100.00	8,485,687.17	11.39	66,009,036.2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74,494,723.37	100.00	8,485,687.17	11.39	66,009,036.2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6,796,629.56	3,339,831.46	5.00
1-2 年	22,650,366.20	2,265,036.62	10.00
2-3 年	11,725,896.82	3,517,769.05	30.00
3-4 年	7,272,102.33	3,636,051.17	50.00
4-5 年	1,945,196.67	1,556,157.34	80.00
5 年以上	449,100.00	449,100.00	100.00
小计	110,839,291.58	14,763,945.64	13.3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281,258.4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本期无通过债务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项 目	核销金额
崇州市听江车身厂	3,000.00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4,487,168.00	1 年以内	4.05	224,358.40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4,119,000.00	1 年以内	3.72	205,950.00
四川万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50,000.00	1 年以内	3.47	192,500.00
平武县交通运输局	3,667,500.00	1-2 年	3.31	366,750.00
北京中环博宏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3,464,040.28	2-3 年	3.13	1,039,212.08
小 计	19,587,708.28		17.68	2,028,770.48

(三)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792,831.62	98.63	333,014.53	100.00
1-2年	38,715.21	1.37	-	-
合 计	2,831,546.83	100.00	333,014.53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珙县兴宇商贸有限公司	1,600,000.00	1 年以内	56.51	项目尚未开工
凌 刚	200,000.00	1 年以内	7.06	项目尚未开工
南京瑞洁特膜分离科技有限公司	263,400.00	1 年以内	9.30	尚未到货
向世雄	200,000.00	1 年以内	7.06	项目尚未开工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四川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78,836.18	1 年以内	2.78	预付通信费
小 计	2,342,236.18		82.71	

3.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

4.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四)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5,911,583.71	817,618.19	5,093,965.52	3,418,133.92	503,584.64	2,914,549.28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911,583.71	100.00	817,618.19	13.83	5,093,965.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5,911,583.71	100.00	817,618.19	13.83	5,093,965.5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418,133.92	100.00	503,584.64	14.73	2,914,549.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3,418,133.92	100.00	503,584.64	14.73	2,914,549.2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030,790.49	201,539.52	5.00
1-2 年	954,396.50	95,439.65	10.00
2-3 年	333,466.72	100,040.02	30.00
3-4 年	321,350.00	160,675.00	50.00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4-5年	58,280.00	46,624.00	80.00
5年以上	213,300.00	213,300.00	100.00
小计	5,911,583.71	817,618.19	13.83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14,033.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本期无通过债务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英县财政局	保证金	317,300.00	1年以内	5.37	15,865.00
成都天投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3,500.15	1年以内	5.13	15,175.01
古蔺县环境保护局	保证金	230,000.00	1-2年	3.89	23,000.00
甘孜藏族自治州环境监测中心站	保证金	214,500.00	1年以内	3.63	10,725.00
湖南省以信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	1年以内	3.38	10,000.00
小计		1,265,300.15		21.40	15,865.00

(五)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7,317.35	-	587,317.35	332,415.72	-	332,415.72
未完成劳务	5,750,954.11	-	5,750,954.11	3,998,948.56	-	3,998,948.56
工程施工	495,949.59	-	495,949.59	-	-	-
合计	6,834,221.05	-	6,834,221.05	4,331,364.28	-	4,331,364.28

[注]期末存货中未用于债务担保。

2. 期末未发现存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期末存货余额中无资本化利息金额。

(六) 其他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所得税	-	321,246.31
待抵扣进项	1,551,971.51	-
合 计	1,551,971.51	321,246.31

2.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七)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固定资产	41,360,455.83	42,037,601.80

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 程转 入	其 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1) 账面原 值							
房屋建筑 物	23,967,165.94	-980,952.39	-	-	-	-	22,986,213.55
固定资产 装修	8,508,160.10	761,988.82	-	-	-	-	9,270,148.92
机器设备	10,244,244.69	2,686,780.32	-	-	6,470.00	-	12,924,555.01
运输工具	3,164,501.95	365,159.17	-	-	148,133.00	-	3,381,528.12
电子设备	2,353,751.27	56,010.61	-	-	-	-	2,409,761.88
办公设备	2,168,774.81	403,781.44	-	-	-	-	2,572,556.25
小 计	50,406,598.76	3,292,767.97	-	-	154,603.00	-	53,544,763.73
(2) 累计折 旧		计提					
房屋建筑 物	1,155,353.56	477,814.09	-	-	-	-	1,633,167.65
固定资产 装修	1,259,703.22	850,528.65	-	-	-	-	2,110,231.87
机器设备	2,165,821.77	1,650,024.89	-	-	4,705.10	-	3,811,141.56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在建工 程转 入	其 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运输工具	1,731,093.61	457,750.76	-	-	140,726.35	-	2,048,118.02
电子设备	1,000,885.37	65,208.13					1,066,093.50
办公设备	1,056,139.43	459,415.87					1,515,555.30
小 计	8,368,996.96	3,960,742.39	-	-	145,431.45	-	12,184,307.90
(3) 减值准 备		计提					
(4) 账面价 值							
房屋建筑 物	22,811,812.38	-	-	-	-	-	21,353,045.90
固定资产 装修	7,248,456.88	-	-	-	-	-	7,159,917.05
机器设备	8,078,422.92	-	-	-	-	-	9,113,413.45
运输工具	1,433,408.34	-	-	-	-	-	1,333,410.10
电子设备	1,352,865.90						1,343,668.38
办公设备	1,112,635.38						1,057,000.95
小 计	42,037,601.80	-	-	-	-	-	41,360,455.83

[注]本期折旧额 3,960,742.39 元。本期增加中由在建工程中转入的固定资产原值 0 元。期末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 2,587,974.37 元。本期固定资产增加一房屋建筑物前期是按购入总价计入固定资产原价，本期开发商补开了增值税专用发票，对应进项税调减固定资产原值导致。

(2)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说明

项 目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天府宝座办公楼	22,986,213.55	21,353,045.90	正在办理中	预计 2019 年办妥

(八)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	-	-	9,433.96	-	9,433.96

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工程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昌实验室装修	-	-	-	9,433.96	-	9,433.96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	本期其 他减少	期末余额
西昌实验室装修	-	9,433.96	-	-	9,433.96	-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度 (%)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 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西昌实验室装修	-	-	-	-	-	自筹

[注]本期在建工程其他减少为租赁房屋装修费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九)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 部 研 发	企 业 合 并 增 加	其 他	处 置	其 他 转 出	
(1) 账 面 原 值								
人造板甲 醛处理技 术与专利	200,000.00	-	-	-	-	-	-	200,000.00
软件	242,735.05	-	-	-	-	-	-	242,735.05
合 计	442,735.05	-	-	-	-	-	-	442,735.05
(2) 累 计 摊 销		计 提	其 他			处 置	其 他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购置	内部研发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	处置	其他转出	
人造板甲醛处理技术与专利	86,666.84	20,000.04	-	-	-	-	-	106,666.88
软件	53,941.12	80,911.69	-	-	-	-	-	134,852.81
合 计	140,607.96	100,911.73	-	-	-	-	-	241,519.69
(3) 减值准备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4) 账面价值								
人造板甲醛处理技术与专利	113,333.16	-	-	-	-	-	-	93,333.12
软件	188,793.93	-	-	-	-	-	-	107,882.24
合 计	302,127.09	-	-	-	-	-	-	201,215.36

[注]本期摊销额 100,911.73 元。公司无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2. 期末未发现无形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期末无用于抵押或担保的无形资产

(十) 开发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环保管家综合服务示范项目	-	3,321,729.16	-	-	3,321,729.16	-
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研究	-	305,711.70	-	-	305,711.70	-
建设项目生态影响调查及验收监测研究	-	334,058.07	-	-	334,058.07	-
污染场地修复技术研究示范	-	718,911.40	-	-	718,911.40	-
污废水污染治理技术服务	-	138,572.48	-	-	138,572.48	-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与风险评估	-	27,825.93	-	-	27,825.93	-
典型抗生素检测技术研究	-	15,531.80	-	-	15,531.80	-
生产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研究	-	33,870.15	-	-	33,870.15	-
四川省工业企业污染场地环境调查评估	-	101,159.00	-	-	101,159.00	-
交通运输类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研究	-	75,866.82	-	-	75,866.82	-
房地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措施体系研究	-	93,050.70	-	-	93,050.70	-
国家投资水土保持项目效益评估	-	196,969.09	-	-	196,969.09	-
无人机技术在水土保持监测中的应用	-	109,583.20	-	-	109,583.20	-
无人机技术在生产建设项目验收评估中的应用	-	264,092.07	-	-	264,092.07	-
水土保持监理质量控制重点研究	-	259,848.25	-	-	259,848.25	-
合 计	-	5,996,779.82	-	-	5,996,779.82	-

(十一) 商誉

1.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	12,107,215.06	-	-	-	-	12,107,215.06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企业合并形 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公司						
安徽锦美环保科 技有限公司	6,949,426.74	-	-	-	-	6,949,426.74
合 计	19,056,641.80	-	-	-	-	19,056,641.80

2. 期末未发现商誉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1)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22,377,760.79 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2)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长期资产及营运资金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7,225,740.59 元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确定方法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的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4. 商誉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本公司根据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预计未来10年内现金流量，管理层根据过往表现及其对市场发展的预期编制上述财务预算，计算未来现金流现值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为12%，考虑了本公司的债务成本、长期国债利率、市场预期报酬率等因素，已反映了相对于有关分部的风险。根据减值测试的结果，本期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其他减少原因
西昌办事处 装修费	-	231,071.80	3,851.20	-	227,220.60	-
广元办事处 装修费	-	308,216.57	5,136.94	-	303,079.63	-
康定办事处 装修费	-	363,585.53	6,059.76	-	357,525.77	-
合计	-	902,873.90	15,047.90	-	887,826.00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5,581,563.83	2,515,013.61	8,985,412.29	1,453,793.88
递延收益	4,165,750.00	624,862.50	4,928,750.00	739,312.5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320,754.72	48,113.21
合计	19,747,313.83	3,139,876.11	14,234,917.01	2,241,219.59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3,859.52

(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软件款	130,188.68	-

(十五) 短期借款

1. 明细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十六)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14,242,290.42	7,996,070.90

2. 应付账款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12,939,171.92	7,054,560.41
1-2 年	715,305.13	893,361.77
2-3 年	577,192.57	15,488.72
3 年以上	10,620.80	32,660.00
小 计	14,242,290.42	7,996,070.9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成都一科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183,051.28	尚未结算
成都瑞尔利仪器设备有限公司	100,309.40	尚未结算
四川坤太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305,146.60	尚未结算
四川省地质测绘院	120,000.00	尚未结算
四川省石成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	尚未结算
小 计	808,507.28	

(十七) 预收款项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以内	2,869,640.00	4,249,591.38
1-2 年	286,161.00	99,500.00
2-3 年	8,000.00	78,000.00
合 计	3,163,801.00	4,427,091.38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短期薪酬	4,011,199.94	28,159,869.50	26,942,510.27	5,228,559.17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7,761.60	1,812,794.75	1,808,423.68	12,132.67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3) 辞退福利	-	-	-	-
(4) 其他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 计	4,018,961.54	29,972,664.25	28,750,933.95	5,240,691.84

2. 短期薪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61,126.34	26,097,232.15	24,894,391.94	5,163,966.55
(2) 职工福利费	21,499.10	16,428.01	37,927.11	-
(3) 社会保险费	5,217.32	1,028,874.87	1,025,681.55	8,410.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36.80	897,007.51	894,230.71	7,313.60
工伤保险费	317.59	41,512.78	41,318.43	511.94
生育保险费	362.93	90,354.58	90,132.41	585.10
(4) 住房公积金	60.00	487,083.00	487,143.00	-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297.18	530,251.47	497,366.67	56,181.98
(6) 短期带薪缺勤	-	-	-	-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小 计	4,011,199.94	28,159,869.50	26,942,510.27	5,228,559.17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7,448.00	1,741,270.43	1,737,075.99	11,642.44
(2) 失业保险费	313.60	71,524.32	71,347.69	490.23
(3)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小 计	7,761.60	1,812,794.75	1,808,423.68	12,132.67

(十九) 应交税费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910,738.16	3,244,984.69
增值税	2,912,007.69	1,597,053.6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8,722.76	124,211.52
教育费附加	85,166.91	53,233.51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地方教育附加	56,777.94	35,489.0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1,646.09	104,570.19
印花税	13,434.70	5,596.10
其他	3,984.80	5,702.22
合 计	6,242,479.05	5,170,840.92

(二十)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利息	466,662.00	846,666.67
其他应付款	762,175.00	2,463,969.69
合 计	1,228,837.00	3,310,636.36

2. 应付利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66,662.00	846,666.67

3. 其他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暂借款	17,985.71	147,318.28
应付暂收款	70,566.46	55,000.00
定向增发款		2,001,056.40
未付报销款	673,622.83	260,595.01
小 计	762,175.00	2,463,969.69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二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621,047.73	6,759,131.44

(二十二)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应付款	-	3,572,241.81

2.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天府宝座购房款	-	3,572,241.81

(二十三)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928,750.00	-	763,000.00	4,165,750.00	-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分摊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转入项目	金额			
投资计划 服务平台 投资补助	2,738,750.00	-	其他收益	313,000.00	-	2,425,750.00	与资产相 关
生产性服 务业技改 基金	550,000.00	-	-	-	-	550,000.00	与收益相 关
2017 年 拨改与转 型资金	990,000.00	-	其他收益	120,000.00	-	870,000.00	与资产相 关
成都高新 区创新创 业人才奖	650,000.00	-	其他收益	330,000.00	-	320,000.00	与收益相 关
小 计	4,928,750.00	-		763,000.00	-	4,165,750.00	

[注 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其分摊方法详见附注五(四十三)“政府补助”之说明。

[注 2] 公司 2017 年收到生产性服务业技改基金 1,100,000.00 元, 该笔资金需补助项目通过政府验收后方可使用,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该笔资金尚余 550,000.00 元未通过政府验收而暂时无法使用。

(二十四) 股本

1. 明细情况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 股	公 积 金 转 股	其 他	小计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582,971.00	1,941,060.00	-	-	-	1,941,060.00	72,524,031.00

2.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说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通过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拟发行不超过 1,941,06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2,011,620.40 元。2018 年 2 月，公司实际发行股份 1,941,060.00 股，实际募集资金 22,011,620.40 元，其中 20,070,560.40 元计入资本公积。

(二十五)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8,144,629.66	25,771,830.40	-	33,916,460.06

2. 资本公积增减变动原因及依据说明

(1) 2017 年 11 月 13 日公司通过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拟发行不超过 1,941,060.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2,011,620.40 元。2018 年 2 月，公司实际发行股份 1,941,060.00 股，实际募集资金 22,011,620.40 元，其中 20,070,560.40 元计入资本公积。

(2) 本期计入资本公积的股权激励费用为 5,701,270.00 元，详见本附注九。

(二十六) 盈余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408,770.24	364,644.20	-	2,773,414.44

(二十七) 未分配利润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上年年末余额	36,233,862.12	27,654,893.64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调整后本年年初余额	36,233,862.12	27,654,893.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23,966.18	24,397,388.56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其他转入	-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4,644.20	1,286,632.0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626,201.55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利润	-	14,531,788.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53,366,982.55	36,233,862.12

2.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2018年5月15日2017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7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72,524,031.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626,201.55元。

(二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109,771,850.21	55,604,837.68	76,290,756.49	33,123,108.57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环保服务	109,771,850.21	55,604,837.68	76,290,756.49	33,123,108.57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环保咨询业务	62,448,369.12	29,358,827.57	56,639,881.33	25,029,714.48
环保检测业务	21,446,072.96	10,805,154.57	16,595,703.77	6,487,320.32
环保工程服务	8,009,048.81	2,494,211.10	2,624,998.07	1,219,565.98
环保工程项目	17,868,359.32	12,946,644.44	430,173.32	386,507.79
小 计	109,771,850.21	55,604,837.68	76,290,756.49	33,123,108.57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170,546.76	9.27
四川万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4.55
四川省道源环境工程咨询设计有限公司	3,773,584.91	3.44
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	2,641,509.43	2.41
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	2,286,792.46	2.08
小 计	23,872,433.56	21.75

(二十九)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2,682.39	239,596.30
教育费附加	164,006.75	102,110.23
地方教育附加	109,337.84	69,066.01
印花税	36,291.46	33,857.14
其他	6,356.71	7,533.31
合 计	698,675.15	452,162.99

[注]计缴标准详见本附注四“税项”之说明。

(三十)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员工薪酬	2,203,377.12	1,358,493.18
业务招待费	572,233.22	209,565.04
广告、业务宣传费	89,224.97	471,726.89
差旅费	812,574.18	753,087.10
办公费	825,991.65	115,114.87
折旧费	67,408.78	11,086.52
通讯费	-	8,561.94
其他	13,453.60	75,200.00
合 计	4,584,263.52	3,002,835.54

(三十一)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员工薪酬	3,636,881.60	3,033,220.45
股份支付	5,701,270.00	2,223,717.27
中介机构服务费	872,669.33	779,372.74
办公费	647,859.03	634,694.93
折旧费	302,144.31	507,054.16
业务招待费	381,781.04	223,763.58
差旅费	504,507.20	161,004.20
无形资产摊销	100,911.73	73,941.16
租赁费	-	28,366.67
其他	37,176.12	229,438.46
合 计	12,185,200.36	7,894,573.62

(三十二)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研发人员薪酬	3,505,327.97	1,472,254.14
研发设备折旧	708,504.11	689,288.60
咨询技术服务	602,778.05	70,771.00
研发人员差旅费	422,504.31	256,056.79
研发办公费	525,577.59	547,114.21
其他相关费用	232,087.79	348,707.76
合 计	5,996,779.82	3,384,192.50

(三十三)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利息费用	1,490,225.37	1,693,141.50
减：利息收入	115,571.57	89,789.56
减：财政贴息	245,000.00	200,000.00
手续费支出	104,573.69	87,797.53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合 计	1,234,227.49	1,491,149.47

本期计入财务费用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三)“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四)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坏账损失	6,595,292.02	3,583,515.63

(三十五)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1,337,773.47	4,148,608.25	与收益相关	1,337,773.47
个税手续费	9,023.04	-		9,023.04
合 计	1,346,796.51	4,148,608.25		1,346,796.51

[注]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附注五(四十三)“政府补助”之说明。

(三十六)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22,593.35	178,009.20	22,593.35
其中：固定资产	22,593.35	178,009.20	22,593.35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	1,089,131.00	-
其他	61,347.05	2,050.00	61,347.05
合 计	61,347.05	1,091,181.00	61,347.05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	28,000.00	-
税收滞纳金	-	65,490.49	-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 的金额
其他	4,491.87	149.70	4,491.87
合 计	4,491.87	93,640.19	4,491.87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本期所得税费用	4,073,509.55	4,105,823.63
递延所得税费用	-898,656.52	405,098.21
合 计	3,174,853.03	4,510,921.8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利润总额	24,298,819.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44,822.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2,960.7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9,241.4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74,637.73
未实现内部损益的影响	-48,113.2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78.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
所得税费用	3,174,853.03

(四十) 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政府补助	819,773.47	4,514,739.25
利息收入	115,571.57	89,789.56
押金保证金	557,955.15	1,382,256.5
司法冻结银行存款解冻		400,000.0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其他	173,182.53	57,050.00
合 计	1,666,482.72	6,443,835.3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付现费用	6,685,603.44	5,267,769.69
押金保证金	3,026,937.22	1,704,618.62
备用金	386,692.58	494,385.77
代收款		400,000.00
银行手续费	104,573.69	87,797.53
其他	4,491.87	99,228.19
合 计	10,208,298.80	8,053,799.80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2017 年拨改与转型资金	-	1,20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支付前期股权转让款	-	3,633,200.00
分期付款支付天府宝座购房款	4,500,000.00	5,600,000.00
合 计	4,500,000.00	9,233,200.00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123,966.18	24,397,388.5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595,292.02	3,583,515.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960,742.39	3,503,637.65
无形资产摊销	100,911.73	73,941.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047.90	60,632.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2,593.35	-178,009.20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90,225.37	1,693,141.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8,656.52	405,098.2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2,856.77	-578,358.4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340,500.30	-11,666,370.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106,956.51	1,543,901.90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子公司和业务除外)时确认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其他	-	1,300,717.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28,535.16	24,139,236.2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792,580.46	27,590,666.1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90,666.13	22,340,575.9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01,914.33	5,250,090.2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35,792,580.46	27,590,666.13
其中: 库存现金	245,905.50	387,958.7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496,674.96	27,202,707.37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	-
(2) 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92,580.46	27,590,666.13

[注]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2018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35,792,580.46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35,958,580.46 元，差额 166,000.0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证金 160,000.00 元，ETC 冻结款 6,000.00 元。

2017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27,590,666.13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29,637,722.53 元，差额 2,047,056.4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监管账户中的定向增发款 2,001,056.40 元，保函保证金 40,000.00 元，ETC 冻结款 6,000.00 元。

(四十二)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6,000.00	保证金及 ETC 冻结款

(四十三) 政府补助

1. 明细情况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 额
2016 年成都高新区创新创业人才奖	2017	1,0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330,000.00
投资计划服务平台投资补助	2016	3,13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313,000.00
检验检测专项经费	2018	2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50,000.00
节能环保专项补贴	2018	20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17 年拨改与转型资金	2017	1,20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120,000.00
科技服务发展资金补贴	2018	5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50,000.00
融资贴息	2018	245,000.00	财务费用	财务费用	245,000.00

补助项目	初始确认年度	初始确认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	
				损益项目	金额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补贴	2018	20,0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0,000.00
稳岗补贴	2018	32,173.47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32,173.47
其他	2018	22,600.00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	22,600.00
合计		6,149,773.47			1,582,773.47

(1) 根据中共成都高新区工委、成都高新区管委会成高委发〔2016〕16号《成都高新区关于实施“菁蓉·高新”人才计划》，公司2017年度收到创新创业人才奖补贴1,0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2018其他收益的金额为330,000.00。

(2) 根据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产业函〔2016〕385号《关于做好2016年四川省节能环保装备产业项目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公司2016年度收到投资计划服务平台补贴3,130,000.00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2018其他收益的金额为313,000.00。

(3) 根据四川省成都市委、市政府成委发〔2017〕23号《关于创新要素供给培育产业生态提升国家中心城市产业能级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公司2018年度收到检验检测专项经费25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其他收益。

(4) 根据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组织申报2018年节能环保装备产业专项政策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节能环保专项补贴2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其他收益。

(5) 根据成都市锦江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川经信财资〔2016〕317号《关于开展2017年省级工业发展资金项目征集工作的通知》，公司2017年度收到2017年拨改与转型资金1,20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计入2018其他收益的金额为120,000.00。

(6) 根据成都市锦江区经济信息化和科学技术局川科计〔2017〕26号《关于发布2018年四川省科技服务业发展专项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检验检测服务专项补贴5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其他收益。

(7) 根据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开展2018年度成都市中小企业融资贴息补助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融资贴息补贴245,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财务费用。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等导致合并范围变更的情况。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级次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一级	成都市	成都市	服务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一级	成都市	成都市	服务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级	阜阳市	阜阳市	服务业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注]：经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11月3日股东会决议同意将注册资本由50万元增加到500万元，增加的450万元全部由本公司投入，于2035年11月3日之前实缴到位。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

(1)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或半数以下表决权而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

(2) 本期不存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股权投资情况。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赵希锦持有公司 45,475,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62.70%，为公司控股股东；赵希锦之妻刘明辉持有公司 2,720,000 股股份，同时通过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 3,852,370 股股份的表决权，赵希锦、刘明辉合计控制公司股份比例为 71.77%。刘明辉担任公司董事长，赵希锦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赵希锦、刘明辉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七(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赵希林	股东
赵言乔	股东
四川百菲达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股东赵希林控股的企业

(二) 关联交易情况

本期未发生关联交易。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1)其他应付款			
	赵希锦	-	50,000.00
	刘明辉	-	147,318.28
	赵希林	-	835.00

九、股份支付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股份支付基本情况

1. 2016年6月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讨论了《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2016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方案》。根据以上会议决议，公司将按每股2.00元的价格定向增发给成都锦创合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6.61万股股份，作为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总量，其中首次间接授予股份159.04万股，预留股份67.57万股；涉及增发股份数量占本激励计划实施后公司股本总额4,151.94万股的比例为5.46%，在股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前，若公司发生送红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则用于股权激励的股份总额将相应变化。

2. 2016年10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预留股份向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关于调整刘红东股权激励行权条件的议案》。2016年11月1日，公司召开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预留股份向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关于调整刘红东股权激励行权条件的议案》。根据以上会议决议，公司子公司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夏明友符合该股权激励计划条件，公司决定将第一期股权激励预留股份中的178,000股以2元/股的价格对其实施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副总经理杨明太、彭亚梅一致；刘

红东聘任为董事会秘书后，行权条件调整与公司副总经理杨明太、彭亚梅一致。

3. 2017 年 4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的议案》，由于公司经营业绩发展较好，为激励员工，达到实施股权激励的目的，对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进行调整，现行权条件调整为杨明太、彭亚梅在 4 个月(等待期)后即可行权，其余激励对象行权日待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 15 日后可以行权，以上议案需提请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2017年5月16日，公司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将赵钢等员工纳入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关于调整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行权条件的议案》。根据以上会议决议公司将第一期股权激励预留的股份以2元/股的价格分别授予全资子公司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赵钢178,000股、总工办总工程师郑雪峰71,200股、环境技术咨询三部主任刘子杨23,700股、人力资源部经理唐轶睿18,700股、信息化部门副经理洪昊11,900股，以上实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的行权条件待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15日后可以行权。

5. 2017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激励对象的议案》。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激励对象的议案》。根据以上会议决议公司决定将第一期股权激励预留股份中的60,000 股以1.18 元/股的价格分别授予全资子公司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陈绍华40,000 股、公司咨询一部主任陈锦文20,000 股。以上实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的行权条件待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后即可行权。

6. 2018年4月23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及2017年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计划预留股份授予激励对象的议案》，公司决定将第一期股权激励预留股份中的635,000股以1.18元/股的价格分别授予14名激励对象。

(二)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 目	金 额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701,27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5,701,27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三)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 目	金 额
-----	-----

项 目	金 额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根据近期外部投资者增资价格确定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12,052,375.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5,701,270.00

(四) 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项 目	金 额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5,701,270.00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其他服务总额	-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说明，期初系指 2018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18 年度，上年系指 2017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票据	295,000.00	-	295,000.00	360,000.00		360,000.00
应收账款	54,057,907.85	6,402,521.86	47,655,385.99	23,366,744.40	3,476,956.12	19,889,788.28
合 计	54,352,907.85	6,402,521.86	47,950,385.99	23,726,744.40	3,476,956.12	20,249,788.28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95,000.00	360,000.00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者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35,000.00	-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057,907.85	100.00	6,402,521.86	11.84	47,655,385.9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54,057,907.85	100.00	6,402,521.86	11.84	47,655,385.99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366,744.40	100.00	3,476,956.12	14.88	19,889,788.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 计	23,366,744.40	100.00	3,476,956.12	14.88	19,889,788.2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账龄组合

账 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517,791.57	1,575,889.58	5.00
1-2 年	5,361,657.00	536,165.70	10.00
2-3 年	5,586,560.28	1,675,968.08	30.00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3-4 年	3,749,469.00	1,874,734.50	50.00
4-5 年	863,330.00	690,664.00	80.00
5 年以上	49,100.00	49,100.00	100.00
小计	47,127,907.85	6,402,521.86	13.59
②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6,930,000.00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25,565.7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本期无通过债务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账款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6,930,000.00	1 年以内	12.82	-
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建设局	4,487,168.00	1 年以内	8.30	224,358.40
四川万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850,000.00	1 年以内	7.12	192,500.00
北京中环博宏环境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3,061,040.28	2-3 年	5.66	918,312.08
四川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	1 年以内	3.61	97,500.00
小计	20,278,208.28		37.51	1,432,670.48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6,930,000.00	12.82

(二)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21,304,874.44	164,572.84	21,140,301.60	14,843,922.45	57,036.61	14,786,885.84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04,874.44	100.00	164,572.84	0.77	21,140,301.6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21,304,874.44	100.00	164,572.84	0.77	21,140,301.60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843,922.45	100.00	57,036.61	0.38	14,786,885.8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小计	14,843,922.45	100.00	57,036.61	0.38	14,786,885.84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1)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账龄组合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68,395.03	83,419.75	5.00
1-2 年	492,318.02	49,231.80	10.00
2-3 年	89,737.60	26,921.28	30.00
3-4 年	10,000.00	5,000.00	50.00
小计	2,260,450.65	164,572.83	7.28

② 其他组合

组合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关联方组合	19,044,423.79	-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7,536.2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本期无通过债务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12,040,436.43	2 年以内	56.51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往来	4,000,000.00	2 年以内	18.78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往来	3,003,987.36	1 年以内	14.10	
成都天投实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3,500.15	1 年以内	1.42	15,175.01
古蔺县环境保护局	保证金	230,000.00	1-2 年	1.08	23,000.00
小 计		19,577,923.94		91.89	38,175.01

(7) 对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12,040,436.43	56.51
安徽锦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4,000,000.00	18.78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3,003,987.36	14.10
小 计		19,044,423.79	89.39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692,885.81	-	40,692,885.81	40,692,885.81	-	40,692,885.81

2. 子公司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四川国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4,431,185.81	-	-	4,431,185.81	-	-
四川蜀水生态环境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6,969,200.00	-	-	26,969,200.00	-	-
安徽锦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292,500.00			9,292,5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小 计	40,692,885.81	-	-	40,692,885.81	-	-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主营业务	57,535,697.00	33,164,128.74	16,896,262.90	7,458,349.54
其他业务	53,931.59	52,038.70	911,280.91	888,565.87
合 计	57,589,628.59	33,216,167.44	17,807,543.81	8,346,915.4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环保服务	57,535,697.00	33,164,128.74	16,896,262.90	7,458,349.54

3.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业务类别分类)

产品名称	本期数		上年数	
	收 入	成 本	收 入	成 本
环保咨询服务	39,667,337.68	20,217,484.30	16,466,089.58	7,071,841.75
环保工程项目	17,868,359.32	12,946,644.44	430,173.32	386,507.79
小 计	57,535,697.00	33,164,128.74	16,896,262.90	7,458,349.54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乐山市市中区住房和建设局	10,170,546.76	17.66
四川万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0	8.68
广元市林丰铝电有限公司	2,641,509.43	4.59
广元市朝天区环境保护局	2,286,792.46	3.97
乐山盛和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2,245,283.00	3.90
小 计	22,344,131.65	38.80

十四、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公司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情况如下(收益为+，损失为-)：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593.35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82,773.47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5,878.2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01,270.00	股份支付费用
小 计	-4,030,024.96	-
减：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604,503.74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425,521.22	-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3,425,521.22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修订)的规定，本公司本期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2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65	0.34	0.34

2. 计算过程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1,123,966.18
非经常性损益	2	-3,425,521.22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4,549,487.4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117,370,233.02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22,011,620.40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10.00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7	3,626,201.55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7.00
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9	5,701,270.00
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0	7.00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注]	147,485,689.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1/12	14.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2	16.65%

[注]12=4+1*0.5+5*6/11-7*8/11±9*10/11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1,123,966.18
非经常性损益	2	-3,425,521.22
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24,549,487.40
期初股份总数	4	70,582,971.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6	1,941,06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7	10.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8	-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9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	72,200,521.00
基本每股收益	13=1/12	0.29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14=3/12	0.34

[注]12=4+5+6×7/11-8×9/11-10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四川锦美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4月26日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